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常州工学院 的 常州工学院二期建设工程窗帘采购及安装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亚琛中心窗帘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常州市玉萍布艺有限公司

1. 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壹仟捌佰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壹仟贰佰万 元¹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莘园公寓窗帘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常州市玉萍布艺有限公司

2. 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壹仟捌佰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壹仟贰佰万 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常州市玉萍布艺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3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